

TATA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55)



DSC FINANCE
金融



2023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一般資料	3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軍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

賴文敬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林哲明先生

林鈞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退任)

朱俊豪先生

陳安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退任)

江菊琪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興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

王儉先生

談玉英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儉先生(主席)

談玉英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儉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儉先生

授權代表

江菊琪女士

蘇嘉敏女士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葵德街15-33號

葵德工業中心2座

11樓F-J室

股份代號

1255

網址

www.s-culture.com

法律顧問

陳馮吳律師事務所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28號

祥豐大廈27樓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字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澳洲國民銀行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入	千港元	104,131	63,516
毛利	千港元	85,233	52,549
除稅前(虧損)/溢利	千港元	(14,290)	16,7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千港元	(12,327)	20,169
毛利率	%	81.9	8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率	%	(11.8)	31.8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港元	(0.05)	0.083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0.6倍	0.7倍
負債比率	356.3%	102.6%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	13.9日	19.7日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期	61.8日	75.6日
平均存貨周轉期	256.5日	242.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TATA健康」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的半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鞋類業務

COVID-19疫情過後，隨著香港經濟逐漸復甦，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鞋類業務收入約為100,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62,000,000港元增加約62.5%及本集團總收入的約97%。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錄得同店銷售上升約54.3%(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同店銷售下跌2.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然而，於本報告期出現1,190,000港元虧損，此乃主要由於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22,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因鞋類業務的醫療開支及董事薪酬增加所致。

保健業務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的保健業務收入為零(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200,000港元)。由於過往年度封關及資金緊張的影響，本集團決定暫以最低成本維持該業務的可持續性，因此於上半年暫停經營相關業務。

金融服務業務

德誠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德誠集團」)的營運收入來自：(i)證券的顧問服務；(ii)投資管理服務；及(iii)企業融資的顧問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由於香港經濟環境的逐步改善，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疫情後刺激經濟的措施，德誠集團實現扭虧為盈合計約為3,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0%，其主要來自諮詢收入約為1,700,000港元及投資管理收入約為900,000港元。此外，德誠集團亦於同期實現約為400,000港元的淨溢利。

線上醫療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線上醫療服務業務是首個獲得互聯網醫療牌照，並且目前仍是上海首家獨有第三類綜合互聯網醫院。在完成建立一站式互聯網醫院平台後，正步入後創業階段。

於本報告期，本業務分部確認收入約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4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約4,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5,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的高昂營運成本及上海經濟衰退所致。截至本報告期末，互聯網醫院累計註冊用戶為114,297人，接獲約17,080張線上診症訂單。截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平台用戶資料統計，患者總數：88,279，醫生總數：2,135。於本報告期，該板塊已大幅縮減其人工數量，未來將進一步縮減開支。

展望

於過往六個月，全球經濟的整體環境仍不穩定，隨著香港經濟環境的逐步改善，以及香港特區政府在COVID-19疫情後為刺激經濟所採取的措施，香港的整體本地生產總值的年增長率(1.5%)遠高於二零二二年(-3.5%)的年增長率。香港旅遊發展局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宣佈，訪港旅客人數於本報告期達約13,000,000人次，而去年同期約76,000人次。

此外，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發佈的數據，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零售銷售價值總額的臨時估計按年增加20.7%。隨著香港經濟環境的逐步改善，作為零售業的一部分，就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鞋類業務而言，其於上半年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65.5%，並預期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繼續擴大。此外，基於Josef Seibel鞋類產品近2.5倍的顯著增長，我們將會更多關注鞋類產品多樣性的範圍，探索潛在業務合作並推出具有增長潛力及高毛利率的新品牌。

就同樣位於香港的德誠集團而言，其未來業績亦將實現良好增長，並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繼續專注於發展融資諮詢業務及探索新的市場(如新加坡)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本集團的澳洲保健業務方面，基於對作為主要收入來源的中國內地市場不穩定性的擔憂，由於缺乏充足資金，為了以最低成本維持可持續性，本集團決定暫停其發展。於澳洲經歷此前的COVID-19封關後，本集團也將考慮對該業務板塊進行整合，在維持本公司附屬公司Sixth Avenue Plus Pty Ltd.原先跨境業務的基礎上，加強與天然保健品牌AXS，Mere以及Biome的合作，同時積極尋求融資繼續開發，推廣毛利高、深受大眾歡迎的天然保健品。

作為大健康轉型戰略下的主要佈局，互聯網醫療分部正處於起步階段的尾聲。在完成一站式互聯網醫院平台建設的基礎上，本公司將加大營銷力度並擴大銷售業績。

整體而言，日後仍充滿不確定性，然而，隨著香港經濟逐漸復甦，本集團的香港業務有望於未來實現大幅增長，而其他行業的復甦仍需時日。本集團將根據未來經濟形勢，審慎且靈活地及時調整其業務戰略。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業務於本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104,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63,500,000港元上升63.9%。

鞋類業務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鞋類業務收入約為100,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62,000,000港元增加約62.5%。就本報告期鞋類產品主要品牌的銷售額而言，與二零二二年同期相比，「Clarks」鞋類產品及「Josef Seibel」鞋類產品的銷售額分別增加約15.4%及236.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32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7間)零售點及在澳門經營1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間)零售點。

金融服務業務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金融服務業務收入約為3,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000,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香港經濟環境逐步改善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疫情後採取刺激經濟的措施，導致對諮詢服務及投資管理的需求增加。

保健業務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保健業務收入約為零(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200,000港元)。銷售活動暫停乃主要由於過往年度的封關及資金不充裕所致。

線上醫療服務業務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線上醫療服務業務收入約為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400,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線上問診訂單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於本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19,000,000港元，佔收入約18.1%（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1,000,000港元，佔收入約17.3%）。銷售成本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鞋類業務的銷售活動增加所致。

毛利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毛利（相等於收入減銷售成本）約為85,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52,500,000港元增加約62.2%。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毛利率約為81.9%（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82.7%），其極為穩定。

員工成本

本報告期內的員工成本約為39,100,000港元，佔收入約37.6%（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38,200,000港元，佔收入約60.1%）。

折舊

本報告期的折舊佔收入約0.4%（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7.7%）。

融資成本

本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約為1,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1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與銀行有關的貿易相關融資貸款、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

除稅前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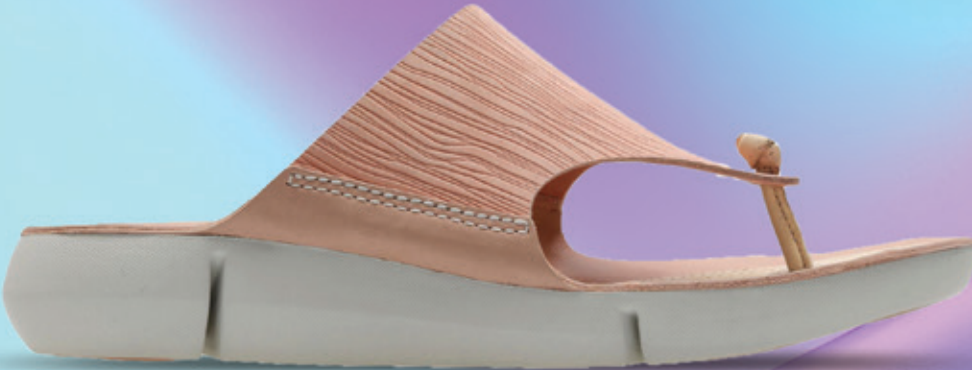
基於上述各項，本報告期內的除稅前虧損約為14,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稅前溢利約為16,7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銀行借款及本公司股東的財務資助撥付作其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17,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46.8%。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約為8,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及租賃負債分別約10,600,000港元及12,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10,900,000港元及11,500,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長期借款。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人壽保險保單的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抵押定期存款及相關公司的土地及樓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抵押定期存款、投資物業以及人壽保險保單的按金及預付款項）已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相等於總負債除以總權益）約為356.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6%）。香港主要業務的增長以及為維持保健及線上醫療服務分部的可持續性而產生的借款，導致流動負債增加約20,000,000港元，此為負債比率增長的直接原因。

實體墊款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商贏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商贏健康」）（作為貸款人）與世紀健康集團有限公司（「世紀健康」）（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商贏健康已同意向世紀健康授出擔保貸款，本金額為8,000,000澳元，按年利率2.5%計息，為期3.5年（「該貸款」），以撥支世紀健康及其附屬公司（「世紀健康集團」）的保健產品業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的公告。本金額為8,000,000澳元的該貸款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九月期間墊付予世紀健康，並以世紀健康集團若干關鍵人士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該貸款尚未償還的款項為8,000,000澳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的庫務政策旨在改善對其庫務運作的控制，並減低借款成本。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充足水平，以應對短期資金需求。董事會亦會按本集團的需求考慮不同資金來源，確保財務資源按其最高成本效益及效率的方式運用，以履行本集團財務責任。董事會不時審閱及評估本集團庫務政策，以確保其屬充足及有效。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或重大投資之明確計劃。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3.7作出的該等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本公司接獲安邁顧問有限公司的函件，內容有關委任楊美莉女士及黃詠詩女士作為商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若干股份(「抵押股份」)之共同及各別接管人及經理人(統稱「接管人」)，有關股份已抵押予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 Limited。抵押股份數目為123,993,617股，並相當於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06%，且本公司獲悉，接管人或會就抵押股份尋找潛在買方(「可能交易」)，而有關交易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暫停進行，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恢復買賣。有關可能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銷售及採購大部分以港元、人民幣、澳門幣、新加坡元、歐元、美元及澳元計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澳門幣的貨幣市場相對較小且並未完善。鑒於上述各項，因各個政府可能施加的監控以及各個外匯市場的深度及闊度，令上述貨幣的未來匯率可能會較當前或過往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各項匯率亦可能受到當地及國際的經濟發展及地緣政治變化以及各種貨幣的供求情況影響。此外，各種貨幣兌港元的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影響。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幣風險。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幣風險。

認購事項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完成發行特別授權項下的28,845,000股新認購股份（「認購股份」）（「認購事項」），分別集得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74,997,000港元及74,497,000港元。認購股份的面值總額為288,45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格約為2.58港元，而每股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的收市價為3.75港元。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籌措資金的機會，並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及通函。

下表載列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定及實際用途詳情：

	佔總額 概約比例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本報告期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預期時間線 (附註)
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以支付薪金、行政開支及多個專業方收取的費用等的付款	25%	18,624,250港元	零	18,624,250港元	零	—
改善本公司一站式商店互聯網醫院平台，將主要用於客戶服務支援、用戶獲取、產品改善及開發範疇	15%	11,174,550港元	零	11,174,550港元	零	—
就澳洲健康補充品分部，加強供應鏈、開發及引進新產品，以及開發本公司附屬公司Sixth Avenue Plus Pty Ltd.的線上平台Zebra	30%	22,349,100港元	零	22,349,100港元	零	—
於保健行業內物色新業務發展機會及收購目標、識別與本公司策略一致的高增長投資目標及提高本公司的價值	30%	22,349,100港元	225,693.78港元	21,692,414.68港元	656,685.32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總計	100%	74,497,000港元	225,693.78港元	73,840,314.68港元	656,685.32港元	

附註：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線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所作出之最佳估計。該時間線或會因應現行及未來市場狀況之發展而予以改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20名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名)。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當前市場條款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而釐定。我們於本報告期內已進行多項培訓活動，例如有關產品及服務知識的培訓、管理技巧以及當地消費者法例，以提升我們的員工表現。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本報告期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報告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自確認彼等於整個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興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談玉英女士及王儉先生組成。該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報告期內的中期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件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b)條的規定

本公司未在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財政年度結束日期起六個月內)召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該延期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6(2)(b)條的行為。有關延期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本公司須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而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與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相隔不得超過十五個月。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因此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應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或之前舉行。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述，股東週年大會已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的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召開。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05、3.10、3.21、3.25及3.27A條的規定

於楊軍先生及謝榮興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後退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人數已跌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條、3.21條、3.25條及3.27A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於賴文敬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後退任執行董事後，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賴文敬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起，江菊琪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因此本公司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05條之規定。董事變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的公告。

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的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空缺。本公司將盡全力確保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委任合適人選，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自本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件。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04,131	63,516
銷售成本		(18,898)	(10,967)
毛利		85,233	52,549
其他收入		2,004	2,6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961)	31,88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減值虧損淨額	6	—	(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7,508)	(28,886)
行政開支		(61,987)	(39,92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400)
融資成本		(1,071)	(1,087)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4,290)	16,706
稅項	7	—	—
期內(虧損)/溢利		(14,290)	16,70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011	2,560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12,279)	19,266
期內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327)	20,169
非控股權益		(1,963)	(3,463)
		(14,290)	16,706
期內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011)	22,007
非控股權益		(1,268)	(2,741)
		(12,279)	19,266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元)	9	(0.05)	0.08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7,174	22,433
投資物業		2,100	2,10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43,883	42,967
遞延稅項資產		4,252	4,252
人壽保險保單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1,929	1,924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3,438	2,314
		82,776	75,990
流動資產			
存貨		32,377	21,1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4,663	22,15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98	2,547
已抵押定期存款		26,940	20,5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73	33,649
		104,451	100,06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01,526	91,951
合約負債		127	17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0,109	13,956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		10,646	10,917
租賃負債		12,320	11,478
其他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5,000	15,000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8,722	5,000
		168,450	148,477
流動負債淨額		(63,999)	(48,4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777	27,575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119	8,638
		12,119	8,638
資產淨值		6,658	18,93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428	2,428
儲備		20,210	31,2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638	33,649
非控股權益		(15,980)	(14,712)
總權益		6,658	18,937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附屬公司以 股份為基礎 的薪酬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428	221,340	15,800	12	1,672	—	1,935	(1,745)	(207,793)	33,649	(14,712)	18,937
期內虧損	—	—	—	—	—	—	—	—	(12,327)	(12,327)	(1,963)	(14,290)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316	—	1,316	695	2,011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1,316	(12,327)	(11,011)	(1,268)	(12,27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28	221,340	15,800	12	1,672	—	1,935	(429)	(220,120)	22,638	(15,980)	6,658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428	221,340	15,800	12	1,672	—	3,870	(2,771)	(219,341)	23,010	(9,405)	13,605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20,169	20,169	(3,463)	16,706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838	—	1,838	722	2,560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1,838	20,169	22,007	(2,741)	19,26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28	221,340	15,800	12	1,672	—	3,870	(933)	(199,172)	45,017	(12,146)	32,871

附註：

-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港大百貨有限公司(「港大百貨」)與德強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與股份溢價之間的差額，以及根據集團重組的本公司股本面值。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須預留其於期內溢利的25%至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
-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一間關聯公司的免息貸款所產生的視作出資。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042)	50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620	87
存置逾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401)	(44)
給予聯營公司墊款	—	(370)
一間關聯公司償還的款項	—	4,51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6)	(1,0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1,0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877)	4,111
融資活動		
提取/(償還)銀行借款	3,722	(3,805)
償還租賃負債	(6,371)	(6,207)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墊款	6,558	2,878
已付利息	(471)	(39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438	(7,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481)	(2,91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49	26,743
匯率變動的影響	705	494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73	24,32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4,29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63,9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415,000港元)。

儘管有上述業績，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營運的成功、其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履行其到期責任的能力以及其再融資或重組其借款的能力，以便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此外，基於以下考慮因素，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為其未來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1) 外部資金的其他來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46,985,000港元。

2) 出售現有資產

本集團亦將考慮以可觀代價出售其物業及其他資產，以改善其流動資金(如適合)。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應用若干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本報告期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無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

劃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商品		
鞋類產品	100,660	61,951
保健產品	—	222
金融服務	3,369	964
線上醫療服務	102	379
	104,131	63,516
銷售渠道		
零售	98,466	60,208
批發	2,194	1,743
互聯網	102	601
企業	3,369	964
	104,131	63,516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00,660	62,173
隨時間	3,471	1,343
	104,131	63,516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經營分部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乃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評估專注於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種類。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1. 買賣鞋類產品
2. 買賣保健產品
3. 金融服務
4. 線上醫療服務

概無累計經營分部以編製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買賣 鞋類產品 千港元	買賣 保健產品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線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00,660	—	3,369	102	104,131	—	104,131
分部業績	(1,254)	(697)	360	(4,457)	(6,048)	—	(6,04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業績							—
未分配收入							978
未分配開支							(9,220)
除稅前虧損							(14,29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買賣 鞋類產品 千港元	買賣 保健產品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線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61,951	222	964	379	63,516	—	63,516
分部業績	31,095	(2,304)	(1,767)	(5,003)	22,021	—	22,0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業績							(400)
未分配收入							593
未分配開支							(5,508)
除稅前溢利							16,706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各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地點呈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95,061	58,056
澳洲	—	222
澳門	8,968	4,859
中國內地	102	379
	104,131	63,516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分部的(虧損)/溢利，且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及租金收入。此乃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計量方法。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買賣鞋類產品	128,845	118,823
買賣保健產品	1,855	1,844
金融服務	5,356	5,037
線上醫療服務	1,129	3,707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	137,185	129,411
未分配資產	50,042	46,641
合併資產	187,227	176,052
分部負債		
買賣鞋類產品	87,110	75,880
買賣保健產品	5,478	5,041
金融服務	2,467	2,950
線上醫療服務	27,177	26,180
可呈報分部負債總額	122,232	110,051
未分配負債	58,337	47,064
合併負債	180,569	157,1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961)	(1,077)
出售物業的收益	—	32,959
	(961)	31,882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42	5,991
人壽保險保單的保費	13	1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39,130	38,164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13,177)	(13,162)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	(625)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	—	48
租金收入	(62)	(72)
政府補貼(計入其他收入)	—	(1,696)
利息收入	(620)	(608)
租賃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41)	(62)
人壽保險保單的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推算利息收入	(18)	(16)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釐定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估算技術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稅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澳門補充稅	—	—
遞延稅項	—	—
	—	—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連同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8.25%計算，並按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後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不大。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之承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當前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澳門補充稅乃就期內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2%(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稅率計算。

根據澳洲的適用企業稅法，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30%徵收。由於在澳洲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澳洲所得稅撥備。

台灣所得稅乃就台灣分公司港大百貨的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稅率計算。由於在台灣營運的分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台灣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由於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於本報告期內，概無已付、宣派或建議分派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本報告期支付股息。

9. 每股(虧損)/盈利

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12,3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約20,169,000港元)及期內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42,845,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2,845,000股)而計算。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花費9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76,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使用零售店舖及辦公室訂立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於合約期間就現有租賃合約支付定額月租。於租賃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10,69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645,000港元)。

若干租金優惠屬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結果，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條的所有條件，故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有關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改。於本報告期，由於出租人對有關租賃的寬免或豁免而造成租賃付款變動的影響為零(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5,000港元)已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管理層已對鞋類業務中的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根據評估結果，概無於本報告期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無)。

由於二零二三年COVID-19疫情逐漸恢復，本集團產生的虧損較二零二二年有所下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鞋類產品零售銷售於零售店舖及百貨公司專櫃進行。百貨公司向最終客戶收取款項，並在扣除專櫃佣金後將餘額支付予本集團。授予百貨公司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於零售店舖進行的銷售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就批發鞋類產品、買賣保健產品及提供金融服務而言，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442	5,541
31至60日	1,293	1,163
61至90日	1,306	530
超過90日	257	478
	8,298	7,712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706	1,350
31至60日	147	10
61至90日	—	3,868
超過90日	1,543	4,274
	3,396	9,502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	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42,845,000	2,428

14. 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公平值相若。

15.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聯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Pharma Science Australia Pty. Ltd. (附註a)	添置貨品	—	76
商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附註b)	短期租賃開支	921	988

附註：

- (a) 此公司為本集團其中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 (b) 董事楊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為此公司的控股股東。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關連方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期內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6,350	4,0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	30
	6,405	4,125

主要管理人員被視為負責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董事會成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擁有權益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
楊軍先生	受控法團所持權益	1	149,993,617	61.77%
朱俊豪先生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2	22,000,000	9.06%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商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商贏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商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商贏金融」）持有，而商贏國際則由楊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董事）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軍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朱俊豪先生及莊學海先生（前董事）共同對本公司該等股份持有保證權益。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相聯法團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商贏金融	楊軍先生	受控法團所持權益	10,000	100%
商贏國際	楊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附註：楊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退任董事)持有商贏國際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商贏國際則持有商贏金融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商贏金融持有本公司超過50%的已發行股本，而商贏國際持有商贏金融超過50%的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商贏金融及商贏國際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相聯法團股份數目除以相聯法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附註	擁有權益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商贏金融	實益擁有人	1	149,993,617	61.77%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 Limited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2及3	123,993,617	51.06%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所持權益	2及3	123,993,617	51.06%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所持權益	2及3	123,993,617	51.06%
楊美莉女士	共同及各別接管人及經理人	2及3	123,993,617	51.06%
黃詠詩女士	共同及各別接管人及經理人	2及3	123,993,617	51.06%
莊學海先生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4	22,000,000	9.06%
劉少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5	14,848,000	6.11%
李芸女士	配偶持有人權益	5	14,848,000	6.11%

附註：

- 上述商贏金融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1)中披露。
- 由商贏金融持有的該等股份已抵押予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 Limited(「Great Wall X」)，以保證Great Wall X向商贏金融作出的貸款的還款、義務及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Great Wall X被視為於本公司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Great Wall X的已發行股本由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長城資產」)全資擁有，而中國長城資產則由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長城」)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國長城及中國長城資產被視為於Great Wall X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一般資料

- (3)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黃詠詩女士及楊美莉女士獲委任為由商贏金融持有抵押予Great Wall X的該等股份之共同及各別接管人及經理人（「接管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接管人被視為於本公司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上述莊學海先生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為朱俊豪先生的權益。
- (5) 該等14,848,000股股份由李芸女士的配偶劉少林先生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本公司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已生效十年，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日屆滿。該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i)鼓勵彼等提升表現及效率，從而令本集團受惠；及(ii)吸引及挽留現正、將會或預期為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業務關係。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在該計劃其他條款的規限下按行使價認購本公司股份。可能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20,000,000股股份，即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24%。

在該計劃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可於適用購股權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隨時根據該計劃條款及授出購股權的有關條款行使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條款，並無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或須達成若干表現目標方可行使購股權的一般規定。然而，董事會可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按個別情況向有關授出施加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條件、限制或規限，包括但不限於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及／或須達成的表現目標。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該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授予的購股權數量為20,000,000。自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該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日屆滿後，概無進一步購股權可供授予。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及熱誠投入，亦感謝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合作夥伴、往來銀行及核數師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